

四川省人民政府
关于王锦强等任职的通知

川府函〔2024〕308 号

各市(州)人民政府,省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,有关单位:

四川省人民政府决定:

任命:

王锦强为四川省医疗保障局副局长(试用期一年);

陈永生为宜宾三江新区管理委员会主任(副厅级);

陈佑松为四川师范大学副校长(试用期一年)。

特此通知。

四川省人民政府

2024 年 12 月 19 日